

陈达、潘光旦与社会学的“清华学派”

闻翔

(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北京 100732)

[摘要]作为清华大学社会学系1926—1952年间前后两任“掌门”,陈达和潘光旦对清华社会学学术传统的形塑产生了巨大而深刻的影响。两位先生的人生史和智识史形成了有趣的对照,彼此的治学风格与研究旨趣迥异。无论是陈达对清华社会学之奠基,还是潘光旦对清华社会学之改造,都应被视为社会学中国化、本土化的努力。以陈达和潘光旦为灵魂人物的“清华学派”之演变轨迹和内部张力,体现了中国早期的社会学家对社会学这门学问在中国的“想象”与实践,并不止于对西方社会学的简单应用或移植,而是与中国自身的知识与思想传统相结合,在近代中国特定的历史情势与社会脉络下,最终生发出独特的样貌和品格。

[关键词]陈达;潘光旦“清华学派”;社会学

[中图分类号]C91-06;K825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0-8284(2016)07-0155-05

在民国学术史研究中,“清华学派”是近十几年来颇为引人关注的一个论题。最早王瑶先生在讨论清华中文系的学术传统时提出“清华学派”的概念,后来胡伟希、张岱年、徐葆耕、李伯重等学者又先后从哲学、历史等学科出发对“清华学派”的学术传统和历史脉络进行梳理,由此,“清华学派”逐渐演变为一个综合性的概念,其指的是20世纪20—40年代清华大学整体的文科研究。^[1]然而,学界既有的讨论主要集中在文史哲等人文学科,对于社会科学,尤其是清华社会学的学术传统,尚未有人从“学派”的高度加以梳理和总结。事实上,1926年成立的清华社会学系是民国时期社会学教学与研究的重镇之一,陈达、潘光旦、李景汉、吴景超、吴泽霖等诸多中国社会学的早期奠基者都曾在此任教。可以说,清华社会学系是中国社会学史上绕不过去的一个存在。2016年正值清华社会学系建系90周年,在这一历史时点上,重新梳理和总结“清华学派”的社会学传统,或许是对其最好的纪念。

在清华社会学的学术谱系中,陈达和潘光旦是1926—1952年间前后两位灵魂人物。他们不仅长期在清华任教,而且曾先后出任过社会学系的系主任。陈达是社会学系的创始人,自创系以来一直主持系务,直到1943年因病卸任;潘光旦则执掌了接下来近十年的岁月,直到1952年清华社会学系在高等学校院系调整中被取消。对这两位老清华社会学“掌门”的比较,不仅能够加深我们对“清华学派”学术传统的认识,还有助于我们理解中国早期社会学自身的丰富性和多样性。

一、人生史与智识史之对照

按照知识社会学的观点,学者的学术思想是无法脱离其个人的生命传记和智识背景来理解的。陈达与潘光旦的人生史和智识史,恰恰形成了有趣的对照。

[收稿日期]2016-05-22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民国时期劳工社会学的学科建构与当代意义研究”(14CSH064)

[作者简介]闻翔(1984-),男,安徽巢湖人,助理研究员,博士,从事社会理论、劳工社会学研究。

陈达与潘光旦都出生于19世纪90年代,前清光绪年间。这是一个新旧交汇的时代,西学东渐的大潮已然涌起,严复译的《天演论》《群学肄言》等著作也正是在这一时期问世。陈达比潘光旦年长7岁,两位先生都是南方人,但家世迥异:陈达出生于浙江余杭县里河村一个农民家庭,用现在的话说,他是在一个没有多少“文化资本”的环境中长大的。这位农家子弟命运的转折点发生在1910年,那一年他考入杭州府中学堂,这所浙江省最早也是最好的公立中学培养了近代史上不少赫赫有名的人物,比陈达晚一年入学的就有郁达夫、徐志摩等人。潘光旦则出生于江苏宝山县(今上海宝山区)的一个书香门第,其父潘鸿鼎是戊戌科二甲进士,曾任翰林院编修,旧学渊博,又曾赴日本学习法政,对于新学也有相当的了解。虽然潘鸿鼎在潘光旦14岁时就去世了,但这样的家庭熏陶与陈达相比,仍然是不可同日而语的。潘光旦日后对传统社会思想尤其是儒家社会理论的研究,显然有家学的底子。

从求学经历上看,两人基本上遵循了同样的轨迹:都毕业于清华学堂游美预备班,后来都赴美留学。陈达1911年入学,1916年毕业;潘光旦1913年入学,1922年毕业。两人曾经有三年的时间同时在清华,而当时清华学校的全部师生加起来也不过四五百人^{[2]586},因此两人很可能在这个时候已经认识了。潘光旦晚年回忆清华初期学生生活的一篇文章证实了这一点,文中提到1916年清华校内曾经举办过一场让他印象深刻的中文演讲比赛,在文后的一条脚注中,他提到那一届的冠军正是陈达。^{[2]583}

值得注意的是,陈达与潘光旦在留美之初都没有选择社会学作为专业,陈达先是在俄勒冈市的里德学院学习外交,而潘光旦则是到达特矛斯大学攻读遗传学。在里德学院,陈达结识了在此任教的社会学家威廉·奥格本,从而对社会学产生兴趣,并在获得学士学位之后追随奥格本来到哥伦比亚大学,在后者的指导下最终于1923年获得社会学博士学位。潘光旦大学毕业之后也来到了哥伦比亚大学,但念的不是社会学,而是优生学,他拿的是硕士而非博士学位。事实上,留美时期的潘光旦,并没有表现出对社会学的浓厚兴趣,他甚至没有选修过一门社会学的课,这与他后来对美国社会学的看法是有关系的。后来他曾回忆道:“我对于社会学,尤其是美国的社会学,根本没有太多的理解,总觉得它浅薄而不屑于多下工夫。”^{[3]501}因此,在美国的时候,他“社会学的书一本也没有读完过”^{[3]500}。相比之下,倒是读了很多社会思想的书,这对他后来的学术取向显然产生了很大的影响。

与潘光旦不同,陈达接受了美国社会学系统的学术训练,他所在的哥伦比亚大学社会学系是除芝加哥大学之外美国最早成立的社会学系,他在系内成绩优异,曾获得社会学系“荣誉学员”称号,并取得750美元奖金;他在文化史课上提交的论文曾被授课的系主任吉丁斯教授赞为“五年以来最佳的作品”;此外,他还曾与导师奥格本一起去大西洋市出席美国社会学年会。^[4]从1920年起,他就经常在《每月劳工评论》等权威杂志上发表关于中国劳工问题的英文论文,他于1923年完成的关于中国移民的博士论文也由美国劳工统计局在当年出版。可见,早在学生时代,他就已经比较成功地融入了美国社会学的主流,且取得了一定成绩。

两位先生都属于社会学界较早一代留学回国的“海归”,在这一拨留美生中,还有后来也成为清华社会学系教授的李景汉、吴泽霖等人。从回国后的任教经历上看,陈达和潘光旦可谓“殊途同归”。陈达回国后直接回到母校清华任教,先是为全校师生讲授现代文化史、社会学等公开课,三年后清华大学成立社会学系,陈达任系主任,在创系初期他甚至是系里唯一的教授。陈达在清华26年,直到社会学系于1952年取消。潘光旦回国后则是先到上海任教,先后辗转于光华、大夏、暨南、东吴、复旦、沪江等校,教心理学、优生学、进化论、遗传学等课程,并曾担任《学灯》《华年》等沪上多家报刊的主编或主笔,直到八年之后才回到清华任社会学任教。事实上,潘光旦1934年回到母校清华任教,正是由陈达延聘的。在陈达的布局中,社会学系的课程分成三组,除人类学组由旧俄流亡学者史禄国主持外,他和潘光旦分别主持应用社会学组和理论社会学组。

两位先生一生都维系了深厚的友情。在陈达的自传体著作《浪迹十年》一书中,有许多地方提到了“老友”潘光旦。1947年,陈达受邀赴美参加哥伦比亚大学百年校庆。在美期间旧疾复发,入院医治。为免国内夫人担心,他先写信告知潘光旦,然后再由潘转告陈的家人。^[5]1952年高等学校院系调整,社会学系被取消,教师按照劳动、民族和民政三个研究方向分配去处。陈达去了中央财经学校(后来又调到劳动干部学院),潘光旦则去了中央民族学院。1967年6月10日,潘光旦在家中辞世,陈正得到消息后为其写下悼亡诗,从中可以看到两位清华社会学家的深厚友谊。

二、治学风格与研究旨趣之比较

在民国时期的社会学界,陈达和潘光旦都称得上是成就出众、深孚人望的社会学家。虽然同为清华

留美生,且都曾求学于哥伦比亚大学,后又都在清华社会学系任教,但陈达与潘光旦却是截然不同的两类社会学家,在治学风格、研究旨趣等各个方面都形成了鲜明的对照。

陈达是一位非常典型的现代学术分工体制之下的专业社会学家,其研究主要聚焦于人口、劳工与移民等“社会问题”领域,强调问卷调查与定量方法,同时也兼顾民族志的田野调查,对于西方社会学的理论和方法运用娴熟;潘光旦则不那么讲究学科界限,他是一位出了名的“通人”,在研究兴趣上独重优生学,在治学方法上更侧重于历史研究和文献研究,虽然他对西方社会思想有着广博的研究,但却更致力于发展本土的儒家社会理论。同时,在学术与政治的关系上,潘光旦的介入较陈达更深。陈达是一位非常“美国化”的学者。他相当强调专业分工,他曾经说自己“除了本行,都是外行”,虽是谦逊之言,但的确反映了他治学的特点。他曾经对学生袁方说“我觉得一个人不容易通。我的办法是一条路,要走一条路才有成绩和贡献。”^[6]他的研究主要集中在人口、劳工和移民等“社会问题”上,他发表的大部分文章,即便是在平常报刊上的,也几乎都是与他所研究的这三个问题有关。潘光旦的“通”表现在各个方面:作为优生学家,却对社会思想有着深厚的研究,早在20世纪40年代,他就已经注意到卡尔·波兰尼关于市场社会的著述并曾撰文评介^[7];将传统的谱牒学与现代意义上的优生学相结合,写出了《中国伶人血缘之研究》《明清两代的嘉兴的望族》等著作。此外,潘光旦身上还带有一些中国传统文人的色彩:他虽不以诗名,却有诗人之实,他的《铁螺山房诗草》直到五十年后还被引为老辈学人诗作的典范^[8];文思敏捷,有倚马之才,经常替他人代拟贺联、挽联,所撰联语必贴切其人其事而又文辞精到;潘光旦还精于鉴赏古籍书画,于金石碑帖之学亦有所心得,曾长期兼任清华图书馆馆长,其日记中就记载了很多与琉璃厂的旧书商打交道替图书馆鉴别、收购古籍善本的轶事。陈达的“专”和潘光旦的“通”恰好构成了对照,两人的差异,如果用以赛亚·伯林的一个著名比喻来说的话,可谓是“刺猬”与“狐狸”的差别“狐狸多知,而刺猬有一大知”。

在具体的研究取向上,陈达和潘光旦也形成了鲜明的对照:陈达强调实地调查,潘光旦则注重历史研究。陈达非常讲求实证,注重从社会调查中挖掘数据,发现事实。他一生主持过大大小小至少几十项人口调查和工厂调查,其中抗战期间他指导清华国情普查所在昆明、重庆、陕西、上海四地进行的工厂抽样调查以及在云南进行的人口普查实验,规模都相当庞大,也正是在这个意义上,陈达在当时被视为“社会调查运动”的先驱和代表人物之一。与社会调查的研究方法相应,他的著作几乎无一例外地总是包含大量的统计表格,以其代表作《中国劳工问题》为例,该书中大约有四分之一的篇幅都是统计表格,其中最长的一个表格甚至达到了90多页的篇幅。与陈达相比,潘光旦几乎很少参与实地社会调查,他少有的一部实地调查著作是解放后写的《苏南土地改革访问记》。此外,他早年还著有《中国之家庭问题》,是先在报纸上刊登调查问卷,然后根据对邮寄回来的问卷进行统计分析写成的,但这也并非实地调查。

除了一个偏实地调查,一个偏历史研究之外,两人在著述风格上也有所不同。陈达的几部代表作《中国劳工问题》《人口问题》《南洋华侨与闽粤社会》都是大部头的学术专著,此外还有《现代中国人口》(《Population in Modern China》,芝加哥大学出版社)等英文著作,以及在《美国社会学杂志》(《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社会力量》(《Social Forces》)等顶尖学术杂志上发表的英文论文^[9-10]。而潘光旦较少发表英文著述,且除了学术著作之外,他写作了大量的报章随笔和评论,这些文字在他的写作中实际上占据了更大的篇幅,他的一些著作如《人文史观》《政学罪言》《优生与抗战》等都是将这些文字结集而成的。这样的著述风格,也遭到了时人的议论甚至偏见。例如,1948年中央研究院首届院士评选,陈达当选为社会学界仅有的两名院士之一,潘光旦虽然也获得提名,但在第一轮投票中就出局了。关于潘光旦的提名,傅斯年在给胡适的信中写道,“社会学一项,有潘光旦君。潘君自是聪明人,然其治谱牒学之结论,实不能成立。……故潘君之功夫,似未可与陈达君同列也。治学不可以报纸文字定其高下……”^[11]可见,在傅斯年看来,潘光旦的学术成就之所以不能与陈达“同列”,一方面是因为从史学研究的专业角度对潘光旦的谱牒研究有所批评,另一个重要原因,就是对其“报纸文字”的著述形式与风格的不认同。

就对现实政治的介入而言,陈达和潘光旦也代表了社会学家的两种类型。陈达虽然早年曾短暂出任国民政府户政司(一说人口司)司长,但很快挂冠离去,回到校园,^[12]其政治参与仅限于在所研究专业领域以学者身份提交议案。潘光旦对政党政治的参与较陈达更加深入,他是民盟早期的重要成员,曾任民盟中央常委,还曾同共产党打过交道,以清华大学教务长的身份掩护过学生激进分子。^[13]如果按照布洛维关于四种类型的社会学的划分,^[14]就政治介入而言,陈达在某种意义上更接近于一个政策社会学

家的角色,而潘光旦可能更似公共社会学家的角色。

三、对“清华学派”的不同影响

陈达与潘光旦各自的治学取向大异其趣,他们执掌社会学系、推动学科建设的方式也很不一样,由此对清华社会学传统的形塑和变迁产生了不同的影响。事实上,如果对清华社会学的发展历程做阶段性考察的话,将有助于我们理解陈达与潘光旦两人在其中的位置和影响。

从1926年清华社会学系创办到20世纪30年代中期是清华社会学发展的第一阶段,这一时期当务之急的是确立社会学作为一门“科学”的合法性和科学性,因此,陈达作为创系主任大力引进标准的美国式实证研究方法和社会调查技术,主持大规模调查,发表调查报告和研究论文。这一时期他在清华社会学系的同事李景汉、林颂河等人亦秉持了这样的研究取向。

20世纪30年代中期抗战爆发,清华学人“衣冠南渡”,清华社会学系在云南昆明重建为西南联大社会学系,这一阶段清华社会学呈现出更加多元化的发展趋势。一方面,陈达一脉的社会调查和量化研究得以继续推进,其标志性事件是在陈达的建议和主持下成立了国情普查研究所,陈达以该所为平台,主持了若干大规模的人口调查和工厂调查,这些调查培养和锻炼了很多社会学系的师生,也使得劳工研究与人口研究成为清华社会学重要的研究方向。例如,在劳工研究领域,袁方、任扶善等弟子继承了他的衣钵,他们不仅在当时就已经做出了一些出色的研究,尤其是在20世纪80年代社会学恢复重建之后,对国内的劳动社会学、劳动关系与劳动经济研究等做出了重要的贡献。

另一方面,在社会调查式的研究之外,潘光旦所提倡的社会思想研究亦得以发展。除了潘光旦本人关于优生与人文生物学说的研究之外,清华社会学的其他同仁如李树青等人受到潘光旦的影响很大。此外,与以社会调查为取向的社会学研究形成明显张力的是,一些同仁主张以“社区研究”弥补社会调查的不足。例如,费孝通即批评社会调查没有理论,仅以事实本身为目的,他转而提倡能够“在实地观察中寻求新的解释,形成新的理论”的“社区研究”。^[15]在当时的社会学系学生中,史国衡、谷苞等人即受到这一看法的影响。史国衡毕业后在国情普查所工作,后转投费孝通的“魁阁”,在费孝通的指导下完成了与陈达的劳工研究风格很不一样的工厂民族志著作《昆厂劳工》。^[16]潘光旦对社会调查方法也有自己的看法,他曾将之比喻成象牙手艺人雕琢的“象牙球”：“自从有了洋学堂以后,自从有了留学生以后,中国也就有了这种社会调查。我们的资本主义虽不发达,我们的社会调查却相当发达。……访问的技术、项目的编排、事例的归纳、数字的统计、曲线的描绘、图表的制造,那一样不细致?但细致的像广东象牙手艺人所雕琢的镂空的球,一层又一层,一套又一套,层层活动,套套玲珑,又有什么实际的用处?解决了些什么真正的问题?”^[17]

在潘光旦看来,社会调查往往只能看到社会现象的“然”,而看不到“所以然”,因为社会现象不是一个平面的东西,有其“来历”和“原委”,这“来历”和“原委”只有向历史中去寻找。因此,潘光旦自身的治学多半是跟历史文献打交道。他认为“近代中国社会学界忽略本国的文献,不注意本国社会的由来演变”,是“空疏而不切实际”的,研究社会而不通晓历史,“有很大的危险”。^[18]不过,他虽然提倡历史研究,但却反对简单套用西洋的经济史观或唯物史观,然后用中国史料加以剪裁,后者在他看来同样也是疏阔而不切实际的。潘光旦对于家族和谱牒的研究^[19]以及其与费孝通合作的关于中国科举制度的研究即可视为其历史研究的尝试。^[20]

1943年,潘光旦接替陈达担任社会学系主任之后,更是尝试对清华社会学的研究取向进行改造。从留下来的潘光旦日记中,我们可以看出一些线索。例如,1947年2月24日,潘光旦看到正在哈佛大学读博士的学生史国衡寄来的哈佛社会关系系教师和学程一览,在日记中写道“其改称社会关系与联合社会、人类、心理诸学程于一系,显是一种进步,其注重社会心理与变态人格,则自我主持此间系务后,亦尝试为之,仍有待发展也。”^[21]这里提到的哈佛社会关系系即原来的哈佛社会学系,结构功能主义的社会学大师帕森斯担任系主任之后将社会学系与心理学系、人类学系等合并,试图将社会学建设成为更具包容性的整体社会科学。虽然我们并不知道潘光旦这里所说的“尝试为之”的具体内容指的是什么,但从他看了帕森斯主持下的哈佛社会关系系学程之后“心有戚戚焉”的表现,可以猜测到其大概的方向应该是拓宽社会学的传统界限,与其他学科相融合,这其实也与潘光旦本人求通的治学旨趣相符。与此相印证的是,潘光旦1947年4月3日的日记曾记载,他与吴景超、费孝通等人商量筹办比较社区研究所、近百年中国发展研究所以及比较文化研究所,成员则兼纳社会学系、文学院及法学院的同仁。^[22]此外,这里的“社会心理和变态人格”,亦是潘光旦本人一直感兴趣的领域,他早年曾受到梁启超激赏的成

名作《冯小青》即是以中国传统社会的一个奇女子冯小青为个案的一个变态心理学研究的典范。可见,在接替陈达担任系主任之后,潘光旦曾试图给清华社会学开辟一些新的研究方向,然而,遗憾的是,这个尝试因为院系调整、社会学被取消而中断了。

四、小结

在中国社会学史上,一提起“学派”二字,大家首先想到的就是“燕京学派”。这个以吴文藻及其学生为核心成员,以“社会学的中国化”为鲜明治学旨趣,以社区研究、民族志研究为主要研究方法的学术共同体,对于中国社会学的研究影响可谓至大至深。正因为如此,“燕京学派”在近些年来的学术史研究中,得到了充分的重视和讨论。然而,人们往往忽视了,在“燕京学派”之侧,还曾出现过一个与其双峰并峙的学术共同体,即本文所讨论的“清华学派”。但是,对清华社会学系的学术传统,至今尚未有人从“学派”的角度加以梳理和总结。究其原因,恐怕在于清华社会学的内部异质性更强,学术上的张力也更加突出。从对陈达与潘光旦这两任清华社会学系“掌门”的比较中我们可以清晰地看到这一点。

事实上,无论是陈达对清华社会学之奠基,还是潘光旦对清华社会学之改造,在某种意义上都应该视为社会学中国化、本土化的努力。陈达与潘光旦的异同,以及“清华学派”的演变轨迹和内部张力,其实关系到这样一个更加根本的问题:近代中国的社会学虽是维新变法以来“西学东渐”的产物,然而,却并非如一般所谓的“舶来品”所足以概括。中国早期的社会学家,虽大体都有在欧美留学的经历,然而他们回国之后对社会学这门学问在中国的奠基,也并不止于对其在西方所受科班训练的简单应用或移植,而是与中国自身的知识与思想传统相结合,在近代中国特定的历史情势与社会脉络下,最终生发出独特的样貌和品格。同时,早期社会学奠基者们对社会学这门学问在中国的“想象”与实践,又受到所嵌入的制度环境和学术场域的影响,同时又与其各自的人生史、政治介入、智识传承乃至性情倾向密切相关,因而往往呈现出不同的个性和气质。因此,当我们讨论中国社会学的学术传统时,既需要从外部留意其相对应于西方而言的自主性和独特性,也需要进入内部,考察这样一个传统自身的多元性与歧异性。这才是本文讨论社会学的“清华学派”之根本用意所在。

[参 考 文 献]

- [1] 刘超.“清华学派”及其终结——谱系、脉络再梳理[J].天涯,2006,(2).
- [2] 潘光旦.清华初期的学生生活[M]//潘光旦文集(第10卷).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0.
- [3] 潘光旦.为什么仇美仇不起来——一个自我检讨[M]//潘光旦文集(第10卷).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0.
- [4] 陈达.北美重游(二)[J].时与文,1948,2(16):14.
- [5] 潘光旦.1947年8月12日致梅贻琦的信[M]//潘光旦文集(第11卷).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0:198.
- [6] 袁方.现代中国人口学的拓荒者——忆陈达先生[J].读书,1983,(3):136.
- [7] 潘光旦.文明往哪里走——一个讨论会的述评[M]//潘光旦文集(第6卷).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0.
- [8] 陈乐民.茶烟香袅逗高歌 从潘光旦《铁螺山房诗草》想到的[J].读书,1992,(7).
- [9] Chen Ta. Basic Problems of the Chinese Working Classes[J].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947, 53(3).
- [10] Chen Ta. The Foundations of a Sound Social Policy for China[J]. Social Forces, 1947, 26(2).
- [11] 傅斯年.傅斯年1948年致胡适等人信[M]//傅斯年全集(第7卷).长沙:湖南教育出版社,2003:348.
- [12] 袁方,全慰天.社会学家陈达[J].社会科学战线,1980,(2).
- [13] 杨奎松.忍不住的“关怀”:1949年前后的书生与政治[M].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3.
- [14] Michael Burawoy. For Public Sociology[J].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2005, 70(1):4-28.
- [15] 费孝通.《昆厂劳工》书后[M]//史国衡.昆厂劳工.北京:商务印书馆,1946:200.
- [16] 闻翔.“乡土中国”遭遇“机器时代”——重读费孝通关于《昆厂劳工》的讨论[J].开放时代,2013,(1):211-222.
- [17] 潘光旦.调查与实践[M]//潘光旦文集(第10卷).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0:474.
- [18] 潘光旦.谈中国的社会学[M]//潘光旦文集(第5卷).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0:429-430.
- [19] 潘光旦.中国伶人血缘之研究 明清两代嘉兴的望族[M].北京:商务印书馆,2015.
- [20] 潘光旦,费孝通.科举与社会流动[J].社会科学,1947,1(1).
- [21] 潘光旦.1947年2月24日日记[M]//潘光旦文集(第11卷).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0:242.
- [22] 潘光旦.1947年4月3日日记[M]//潘光旦文集(第11卷).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0:251.

(责任编辑:巨慧慧)